

# 信息披露

## Information Disclosure

www.cs.com.cn

B001

中国证劵報

2024年4月1日 星期一

### 公告版位提示

000597	东北制药	B001	600719	大连热电	B006	688478	晶升股份	A09	德邦基金	B003	南华基金	A15
000630	铜陵有色	A16	600939	重庆建工	A14	688503	聚和材料	A12	大成基金	A15	平安基金	B003
000786	新疆建科	A16	600969	重慶工业	B001	688528	泰川物微	A09	东方基金	B001	方正证券	A16
001208	华菱线缆	A06	600992	贵绳股份	A15	688591	泰物微	B006	东吴基金	B003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	B003
001389	广合科技	A09	601089	福元医药	A10	688610	埃科光电	A16	光大保德信基金	A14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	B006
002215	诺普信	A07	603162	海通发展	A06	688646	埃飞激光	A06	广发基金	A14	天弘基金	A16
002239	奥特佳	B005	603237	五芳斋	A14	688657	浩辰软件	B008	国联安基金	B003	泰康基金	B004
002240	盛新锂能	B001	603299	苏盐井神	A15	688691	灿芯股份	A09	华安基金	B003	万家基金	B004
002376	新北洋	B002	603499	翔港科技	A14	688787	海天瑞声	A14	华润元大基金	B002	西部利得基金	B004
002408	齐翔腾达	B006	605081	太和水	B006				惠升基金	B003	湘财基金	B006
002532	天山铝业	A07	688058	宝兰德	A06				恒生前海基金	A07	西藏东方财富	A07
002625	光启技术	B003	688078	龙软科技	A06				汇添富基金	B002	中加基金	A07
002653	海思科	A16	688106	金宏气体	A14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	B002	招商基金	B006
002840	华统股份	A07	688234	天岳先进	B006				华夏基金	A09	中信建投基金	B006
002917	金奥博	A07	688253	英诺特	A16				嘉实基金	B001	中银基金	B004
003043	华亚智能	B003	688271	联影医疗	A15				景顺长城基金	B002	汇安基金	B004
600398	海澜之家	A14	688282	理工导航	A15							
600572	康恩贝	B006	688409	富创精密	A06							

##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3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0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及《回购股份报告书》。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3月底，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数量10,454,9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5%，最高成交价为22.3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7.6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208,589,133.35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价格、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股价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时，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市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涨

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969 证券简称:郴电国际 编号:2024-008号

##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农网还贷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收到湖南省财政厅下达伍亿元农网改造还贷资金18935.05万元（壹亿捌仟玖佰叁拾伍万元整）。

一、农网还贷资金的基本情况

近日，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郴电国际”或“公司”）收到湘财指【2024】17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农网还贷资金的通报》。根据通知要求和农网还贷资金收入库情况及预算安排，湖南省财政厅下达公司农网改造还贷资金18935.05万元。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收到该笔还贷资金。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农村电网升级改造的政策规定，湖南省农网改造实行“一省两贷、统贷统还”政策，郴电国际是湖南省

两大还贷主体和实施主体之一。农网还贷基金按每千瓦时电量加收0.02元建立，由各级电网经营企业收取后缴入国库，再根据国家财政部批复的比例，分别拨付给各还贷主体，专项用于偿还农网改造贷款本息。

二、收到农网还贷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到的农网还贷资金将对公司的现金流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公司电网建设和持续增强供电稳定性，促进主业经营。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认真做好资金管理，严格按照规定使用资金，确保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

特此公告。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日

## 关于增加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东方臻宝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经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民生银行”）协商一致，自2024年4月3日起，新增中国民生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东方臻宝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销售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开通业务
1	东方臻宝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6210 C:006211	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备注：自2022年11月28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臻宝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暂停办理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转换转出及赎回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重要提示

1. 上述基金费率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是指的申购费率相同。

3.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行为。上述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4. 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上述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上述机构网站或平台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点，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一日

## 关于嘉实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清明节前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4月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嘉实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嘉实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679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嘉实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4月3日
暂停申购结束日	2024年4月3日
暂停申购原因	为了保障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障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中短债债券A 嘉实中短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797 006798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4年4月3日起暂停嘉实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照常办理。

2) 2024年4月8日起（含2024年4月8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 本基金恢复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后，将仍然对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本基金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不得超过1亿元，如超过1亿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期限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请的，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

4) 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 关于新增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为建信福泽裕泰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等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安基金”）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24年4月1日起，腾安基金将新增代理销售以下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005426	建信福泽裕泰混合型基金(FOF)	建信福泽裕泰混合(FOF)
005625	建信福泽裕泰混合型基金(FOF)	建信福泽裕泰混合(FOF)
006034	建信上海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建信上海ETF联接基金
009033	建信上海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建信上海ETF联接基金A
015442	建信福泽裕泰混合型基金(FOF)	建信福泽裕泰混合(FOF)
018541	建信鑫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鑫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C
018696	建信优享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建信优享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FOF
018832	建信兴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兴利灵活配置混合C
019073	建信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鑫利灵活配置混合C
020189	建信添福添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建信添福添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FOF
020188	建信优享稳健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建信优享稳健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FOF
020282	建信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环保产业股票
004413	建信民丰回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民丰回报定期开放混合
530029	建信荣元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荣元一年定期开放混合
531030	建信鑫安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鑫安安心理财债券
014858	建信鑫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鑫享短债债券
018466	建信开元耀享9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开元耀享9个月持有期混合发起式C
018465	建信开元耀享9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开元耀享9个月持有期混合发起式A
018904	建信中证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中证1-3年政金债指数C
018903	建信中证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中证1-3年政金债指数A
018885	建信开元耀享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开元耀享6个月持有期混合发起式C
018884	建信开元耀享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开元耀享6个月持有期混合发起式A

## 建信纳斯达克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4月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建信纳斯达克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名称	建信纳斯达克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代码	5390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建信纳斯达克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建信纳斯达克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4月2日
暂停申购结束日	2024年4月2日
暂停申购原因	为了保护投资者利益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护投资者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建信纳斯达克100指数(QDII)A类人民币 建信纳斯达克100指数(QDII)C类人民币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2751 01275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	140000美元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	140000美元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	140000美元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	140000美元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4年4月2日起，对建信纳斯达克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539001（A类）、012752（C类））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高于1000元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对建信纳斯达克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美元份额（基金代码：012751（A类）、012753（C类））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高于140美元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如投资者或多笔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定投金额高于上述金额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定投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81-95533（免长途话费），或登录网站www.ccbfund.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业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4月1日

##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8,458,434.72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4,106,475.27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398,671,815.71元。根据《公司法》和《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考虑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求，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1,429,103,265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142,910,326.50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过程中，因公司总股本及应分配现金红利发生变动，拟维持每股分派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提出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中确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合理。

三、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战略规划，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公司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其进一步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四、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程序及意见

2024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是基金金分红的实际情况、未来发展规划的基础上提出，本次现金分红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同时能使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程序及意见

2024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充分考虑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发展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与公司经营业绩相匹配，保障了股东的合理回报，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其他说明

1.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切实履行保密义务，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2.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017(拨通后转1再转6)  
网址: http://www.tenganxinxi.com/  
二、建信基金管理人  
客户服务热线:400-81-95533(免长途话费)  
网址: http://www.ccbfund.cn  
投资者通过腾安基金的基金代销售网站和销售网站办理业务时，请按照各代销售网站的具体规定执行。

风险提示：本基金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4月1日